



物境

姜兰芳 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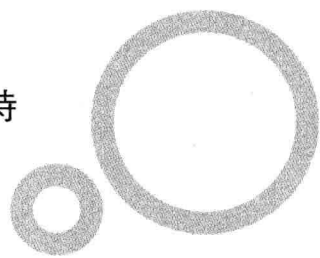
西北大学出版社

天朗控股集团支持
陕西省慈善文化发展基金

婚 殇

姜兰芳 著

西北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婚殇/姜兰芳著. —西安: 西北大学出版社, 2013. 5

ISBN 978 - 7 - 5604 - 3206 - 9

I. ①婚… II. ①姜…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 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3) 第 090838 号

婚 殇

作 者 姜兰芳 著

出版发行 西北大学出版社

地 址 西安市太白北路 229 号

邮 编 710069

电 话 029 - 88302590

印 装 西安华新彩印有限责任公司

开 本 710mm × 1000mm 1/16

印 张 24. 5

字 数 336 千字

版 次 2013 年 10 月第 1 版 2013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604-3206-9

定 价 45.00 元

李星老师的来信（代序）

姜兰芳女士：

对不起，前几口才抽空读了你的长篇小说《乡村风流》和《婚殇》，前者读得细一些，后者读得粗一些，但还是出乎我的预料。应该说作为一个业余作者，你已经写得非常好了，实在难能可贵。

首先，你的叙事非常流畅、生动，人物、故事很集中，让人能一口气读下去。笔底下还有一股灵气，细节很丰富，很饱满，在朴素中流露出些许华丽。因此，我断定你：一是有着丰富的人生经历和现实生活体验；二是你一定是读了很多这些年出版的优秀小说，是个早已心存志向的“有心人”。这使你远高于一般像是有一肚子话要说却不读或读得很少的业余作者。正因为有这两条，你不仅知道“有话要说”，还知道怎么说，于是文字就与当前的文学氛围“不隔”，让笔墨不显得陈旧、过时。

其次，你不仅会讲故事，还很注意刻画人物，表现人物心理，尤其是变化着的人物心理。例如：《乡村风流》中翠花、田雪等不同性格趋向的女性心理以及它们形成的原因等，还有梁大实、宋风、黑娃发生巨大变化时的男性心理，描写都很生动、贴切、自然，没有生硬的感觉。《婚殇》中的金雁、贾宝都让人印象深刻，尤其是贾宝是那么令人厌恶，但你却笔锋一转，通过他灵魂的“口”讲出他性格、心理扭曲的原因，实际上他是很爱金雁和女儿的。这一借助乡间神秘文化的魔幻式的情节，深刻表现了你对人、人性的复杂、多面的理解。

再次，就是你小说中大量的关中风俗、民情的表现很精彩，如娶媳妇、埋人、闹洞房等，还有关中乡间的家族成员关系、人情来往、生产饮食，既很古老封闭，又有时代感、现实感，从一定意义上说，你小说写活了关中人的性情、文化。

从电话中得知，你居住在咸阳这个古老城市的城中村，是都市中的农

民。在现代化、城市化急速发展的今天，传统的生产和生活方式受到了商业文化、娱乐文化、都市文化的巨大冲击，而最让传统生活方式“魂不附体”的就是你所生活的“城中村”。从你的《乡村风流》中我所看到的正是这种破碎的、“魂不附体”的乡村文化心理，人们面对的不再是吃饭问题，而是道德的滑坡，心灵和精神的蜕变，触目惊心，惨不忍睹。《婚殇》中金雁的挣扎与忍耐，贾宝的扭曲与疯狂，似乎与“现代化”无关，但它们同样折射出了蜕变期的乡村生活和文化心理因素。这是一种以男权为中心的封建文化的“鬼魂附体”。

这是你生活位置的优势，也是你小说独特的价值和意义。

当然，两部小说也看出了你的局限，主要是总想将故事往“政策”上靠。前者表现在你让翠花那样毫无体面的死，有“因果报应”的生硬。后者表现在往“制止家暴”的政策上靠。其实，文学主要是揭示人性，表现时代，它的教育意义在情节、人物的合理真实深刻上，而不在外挂的政策条文。

虽然对你的小说，尤其写作能力很肯定，但仍然对你小说的出路很悲观。因为我们的出版事业已经彻底商业化了，第一位的考虑是生存，是赚钱，而一个无名的作者，哪怕是底蕴深厚的小说，也未必能为他们带来好的经济效益，如果要出，还得自己有余钱，有销售能力。从电话中得知，这些你都不占优势，但我仍然相信，你还是有机会的，总有出版人在有一天认识你创作的价值和意义，这得靠你的运气。“文运”如人的命运一样，很神秘很偶然。作为一个年近七旬的老文学工作者，我这封信也是想为你帮个忙，能为幸运之神有一天降临到你的头上做一点工作。或许是徒劳无益的，但我还是应该说出我该说的话，做出我该做的事。

即颂

夏祺

李星 2011 年 8 月 23 日

（李星，著名文学评论家，茅盾文学奖评委。）

乡村叙事与作家的悲剧意识

——序姜兰芳长篇小说《婚殇》

杨焕亭

姜兰芳把她的长篇小说《婚殇》发给我，要我看后提提意见，最好能在前面写几句鼓励的话。我于是就很感动。一个乡村妇女，几十年执著地坚持业余创作，守望着文学的神圣，这种行为方式从一个侧面反映了在物质生活不断富裕的情势下，人对于审美精神的追求，对于人的生存状态的透视和反思，对于人生价值新的选择和定位。仅此一点，就引起我浓厚的阅读兴趣和对于她创作实践的由衷钦敬。

在任何时候，题材的选择都取决于作家的价值向度。《婚殇》以历史变革中的中国乡村为背景，以有着古老文化积淀的肖家村和葫芦村为典型环境，以女主人公金雁的命运遭际为主线，刻画了“家庭暴力”对于妇女肉体 and 心灵的摧残，对于家庭这一社会最基本单元的震荡和肢解，对于新一代人灵魂底版的阴暗投影。其故事的惨烈，洒泪滴血，令读者触目惊心。应当说，在林林总总的乡村叙事谱系中，“家庭暴力”并不具明显的前沿性和当代性。然而，具有美学意义的是弥散在故事中浓郁的悲剧色彩，不论是姜兰芳对于艺术维度的自觉认知还是出于一个女人对于妇女命运的本能感知，她都赋予作品以文化批判的意义。

从时间上说，作者将故事的发生设定在上世纪七十年代末，落幕在上世纪九十年代后期；从空间上说，人物生存的具体环境是处于城郊的关中乡村。这是一个怎样的时空呢？一方面，中国社会刚刚拉开变革和转型的序幕，然而，它带给农民的还只是经济上的角色转换；另一方面，不仅长期主宰农民思维和行为的“左”的思想理念的肃清需要时间，甚至几千年

封建社会遗留下来的婚姻家庭观依旧盘根错节地盘桓在农民的精神世界。主人公金雁就是在这样的背景下开始了她追求“真爱”的苦旅。在金雁身上，始终交织着两种矛盾，一是存在于自我世界的价值冲突。处在青春花季的她，因为有着高中文化学历而对一种自主的、自由的“爱情”充满了憧憬和向往，以致不顾父亲的颜面而在“父母之命，媒妁之言”积俗久远的肖家村演绎了第一场“退婚风波”，从而在封闭的乡村幕布上撕开了一道口子，使得一向逆来顺受的女人们忽然明白了自我选择幸福的意义。然而，她这种抗争带着明显的朴素的自发的性质，并没有从人的生存尊严层面确立自我的价值和地位，也就是说，还不是一种文化自觉，甚至是带着封建意识的阴影登上与贾宝的婚姻之舟的。所谓“贤妻良母”的隐忍，所谓“离婚就是丢面子”的虚荣，在客观上成为她精神和行为的桎梏，这种内在的矛盾不仅导致了她对“爱”的追求和在现实中无法实现的激烈冲突，而且，在维护作为女人的最基本的权利时显得十分脆弱。二是存在于与贾宝之间的矛盾。贾宝对金雁一次次地施行“家庭暴力”，固然与他的嗜赌成性的人生沉沦有关，然而，最根本的还是意识深处残留的、从父辈封建意识积垢那里承继下来的“夫权主义”和“不孝有三，无后为大”的生命理念，而唯一支撑他暴力行为的就是“打到的女人揉到的面”的伦理观。金雁和贾宝之间的矛盾，本质上是两种文化观念的冲撞。而金雁在文化层面的“先天”脆弱决定了，这种矛盾无法在一种“消解”的范式里获得平衡，作家为金雁设定了在进入45岁年轮时，过早地离开了给予她生命的土地和父母，诀别了她爱着的女儿，这固然有着艺术的追求，然而，何尝又不是两种矛盾发展的必然呢？诚如黑格尔所说：“悲剧是双方矛盾冲突的必然结果，造成悲剧的原因不是偶然因素，而是两种相对的伦理力量，悲剧中不同人物具有相对立的伦理思想，双方各代表一种伦理力量，为了实现各自的目的而相矛盾。”

《婚殇》的文化批判力度还在于，这两种伦理的冲突具有鲜明的广延性，它不仅深深地存在于文化相对封闭和滞后的乡村，也摧残了像崔倩倩

和田谊谊这些城市的生命之花，崔倩倩面对贾宝，可以义正词严地呵斥和抨击他的愚昧无知，指称他“虐待妇女”的违法行为，但却不能对心理扭曲的丈夫奋起抗争，去维护自己的人身权利，最后选择了上吊自杀；田谊谊为了维护表弟贾宝风雨飘摇的家庭而唇焦舌燥地劝解金雁收回离婚诉状，而她自己却死在了丈夫的拳脚之下。作者在刻画这些与金雁有着千丝万缕联系的艺术形象时，没有忽视对她们内心世界的透视。无论是崔倩倩还是田谊谊，她们之所以在哀别人不争或者遏制别人抗争的同时，自身也不自觉做了封建意识的殉葬品或者卫道士。她们的悲剧正在于文化的不自觉或者不自知。这样，《婚殇》就把“家庭暴力”这一传统留给现实的“副产品”提升到了社会文化的层面。我们从作者饱含热泪的笔墨情愫中聆听到，如果我们不能在经济繁荣的同时，在推进现代文明的同时，在继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同时，肃清蒙在我们心灵之窗上的历史陈腐，那么，就无法真正确立“人”的尊严，也就不可能建立起适应世界文明潮流的社会伦理架构。这种肃清，首先是一种世界观、价值观上自我清理，“毁灭总是引向再生，不断毁灭的同时也在不断更生，因此悲剧是美的，悲剧的美是在悲剧中所感到的形而上学的快乐。”（尼采语）它的巨大力量在作品里主要表现为对贾宝良知的唤醒。在社会心理学的层面，田谊谊被丈夫打死成为一面镜子，折射出贾宝龌龊的生命史，让他感到震撼，进而对自己的行为进行反思，从而开始了找回良知的旅程。

令我感到惊异的是姜兰芳在表现手法上对魔幻现实主义精华的汲取。在作家看来，贾宝的良知回归既然是一场灵魂的复苏，那么，它就不应该随着肉体的消解而终止，表面上看来，贾宝死于女儿欢欢出于呵护母亲的失手，然而，在艺术的维度，却是人物涅槃和更生的必然。从生前写下没有发出的信到死后灵魂接二连三地附在神经衰弱的靳秀身上，借活人的口，痛苦地负罪忏悔，贾宝在另外一个世界里完成了心灵的重生和再塑。这大概就是尼采所谓的“悲剧人物的死亡犹如重归大海的一滴水，个体消灭了，在它背后是万能的意志……”作家终于以深沉的情感，凝重的笔

触，哲理的目光完成了对“婚姻家庭”中理想与现实、苦难与奋争、毁灭与新生的审美表达。

在小说作品中，人物任何时候都居于核心地位，因为人物才有了故事的起伏跌宕，因为人物而有了细节的生动真实，《婚殇》在塑造人物方面无疑留下了成功的笔痕墨迹。作者十分注重赋予笔下的人物以多重的丰富的性格。金雁的善良与隐忍；银雁的泼辣与豁达；贾宝的狡黠和情性都给读者留下了深刻的印象，从中不难看出作者生活积累的厚度，观察生活的深度和反映生活的力度。

这里特别要提出的是《婚殇》的语言特色。作者长期生活在关中农村，对于乡村地域语言的要素、范式成为她言说链条的有机组成部分，对关中民俗的熟稔，使得作品成为一卷浓墨重彩的乡村风情画。作品中引进了大量的乡间俚语，读来或幽默，或诙谐，或调侃，或讽喻，精彩纷呈，有声有色，如描绘金雁出嫁时的情景的歌谣：

马车棚，上搭红，
把你姑娘车里迎，
要谁呢？
要那个漂亮的金雁呢
一对龙，一对凤，金爪银斧朝天蹬，
胭脂粉，棒儿香，虎皮椅子象牙床。
.....

喜庆氛围跃然纸上，其间蕴含的古老婚俗更是耐人咀嚼，耐人寻味。又如，金雁在九伯的葬礼上闹着要退婚，回到家里，在床头看到父亲写给她的话：“心强命不强，万事看开想。糊涂实难得，宽容记心房。”那是一个老去的生命个体终其一生积累的人生哲学。这些，都构成了《婚殇》的个性语言符号和言说系统，字里行间散发着泥土的香味，炊烟的呛味和庄

稼的气息。

作为姜兰芳的长篇处女作，《婚殇》也存在着值得进一步推敲和打磨的空间，例如在结构上的单一，无疑影响了作者对这一题材的深度开掘；如叙事上的自然主义特别是过多的插叙，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读者的阅读节奏；又如语言上的拖沓，也或多或少地影响了作品的审美。然而，这并不影响我们从主体上肯定这部作品的思想和艺术价值。

祝愿姜兰芳的《婚殇》早日面世，以飨读者。

杨焕亭：中国作家协会会员、陕西省作家协会理事、长篇小说专业委员会委员、陕西省文艺评论家协会理事、咸阳市作家协会主席

一部反映家庭暴力的力作 ——读姜兰芳长篇小说《婚殇》

董立新（铜川人，作家，评论家）

陕西的女作家阵容在全国不是十分起眼的。只有李天芳、叶广芩等几位专业女作家在文坛有一定影响，其他有知名度的女作家不知道还有谁？至于农民女作家几乎是凤毛麟角，稀缺得如寥落的晨星。前不久，朋友给我介绍了咸阳市农民女作家姜兰芳的长篇小说《婚殇》，读后颇感惊异，眼前猛地闪出一缕亮光。

一个农村妇女，能在繁重琐碎的家务与劳作之余，珍存着对文学的钟爱和浓郁的书生情怀，在农村中实不多见。她以女性特有的温柔善良之心，长期关注农村妇女的生存命运，暴露家庭暴力对婚姻、家庭造成的戕害、痛苦、压抑乃至毁灭，并以小说的形式反映了这一严重的社会问题，作者的确有一双特别敏锐的眼睛和仁爱心肠。

前两年有一部电视剧也是表现家庭暴力的，叫《不要和陌生人说话》，播放得很热，所写的对象是城市职业女性，与《婚殇》不同。姜兰芳是农民作家，她的小说视阈始终是农民，尤其是农村妇女，这一弱势群体中的弱者。她把自己的全部同情和关爱寄托给了自己这些同胞姐妹，为她们倾诉痛苦和哀怨，为她们呐喊鸣不平，展现她们遭受摧残和精神奴役折磨的创伤，同时把农民群众所面临的严酷恶化的生存环境如实写出，不溢美、不隐恶，不回避某些机构权力异化的现实，不粉饰农民中落后陈旧的习俗和伦理观念，为读者描绘出一幅时下农村生活的风俗画，确实是一部很有特色的小说，值得一读。

姜兰芳是一位很会讲故事的作家，她的这部小说具有通俗文学的情节

骨架，却赋之以严肃文学的肌肤和血脉，不离奇，但很曲折，戏剧性故事性很强。作品吸引人的不是渲染色情泛滥淫欲编造，荒诞怪异的奇闻，用以刺激读者的感官，而是把肖金雁的婚姻悲剧编成一个个朴实鲜活的生活故事，娓娓道来，有根有梢，有因有果，不断牵引着读者的阅读兴趣。随着跌宕起伏的故事情节，人物命运浮沉变化，人物形象也逐渐丰满起来。

一位哲人说过，性格即命运。肖金雁这个人物的悲剧，既是社会的，也是性格的。她的命运结局是具有深刻的历史文化原因。中国历来是男性为中心的社会，男尊女卑，男主女从等文化心理在一些农村妇女意识中积淀很深，妇女在经济上没有取得独立之前，人格和精神上不可能具有主体性，只能是男性的依附者，即使像金雁这样有文化有志向的女青年也难以幸免其害。金雁的婚殇悲剧看似偶然，实则有必然性，她父亲肖华义说她人强命不强，也是这个意思，这不是宿命论。

姜兰芳对关中农村的生活很熟悉，民俗、风情、景物、山水、各色人物了如指掌，写起来很是自然逼肖，小说中漫溢着浓厚的乡村生活气韵和地方特点。由于一些情节和细节是从生活中提取出来的，带有原汁原味，现场感很强，如张涛相亲，竞争村长，银雁贩菜，金雁开商店，贾宝魂附靳秀等，给人印象较深，没有实际生活积累是写不出来的。而主要人物金雁遭受家庭暴力写的相对平调一些，人物心理刻画较细，情节变化不多，读起来有点沉闷。

这部小说的语言是细腻丰腴的，有一股青春格调，显示了女性作家爱娇的本色，但文字功底尚欠凝练，特别是人物语言还没有达到个性化的程度。尽管如此，作者的语言给人感觉还是很优美的，正像一颗没有成熟的青果，有点酸涩，但勃发着生命的绿色，青嫩得让人可爱。

在我看来，姜兰芳是一位很有潜力的女作家，她的创作路子正，肯用功，善于吸纳优秀文学作品的新鲜营养，又能与文坛上的邪风流俗保持一定的距离，相信她以后会写出更好的作品，有望成为农民女作家中的翘楚人物。

2007年9月2日

故事梗概

瑞河岸边的肖家村里，这一年只考上了一个大学生。

肖金雁没有考上大学，觉得对不住父亲。父亲肖华义一直对她寄予厚望，她却让他失望了。最终在闺中好友玉娥及同学靳秀的开导下，回乡务农。但紧接着和张涛的退婚风波，她认为自己更是极大地伤害了父亲，让父亲颜面扫地。

20 世纪 70 年代，位于关中平原腹地的肖家村，有“订婚就是婚”一说，“退婚”被认为是大逆不道，是要受到舆论谴责的。金雁和醉酒的张涛在屋里相遇后，又气又急，大庭广众之下一脸委屈地埋怨父亲不快点给她退婚，肖家本族人也误以为是肖华义让女儿退婚的，大伙对肖华义指指戳戳极不友好。一向在村里德高望重的肖华义一瞬间被亲戚指责，被乡党辱骂。

“退婚”带来的“副作用”不断伤害到肖华义，金雁对父亲的愧疚也不断加深。后来，她抱着决不能让父母为自己伤心劳神的信念重新进入婚姻，和葫芦村的贾宝结婚了。

贾宝小时候不听话，调皮捣蛋，常常遭母亲毒打，后来迷恋赌博，母亲一气之下离家出走，没了音讯。14 岁的贾宝日子久了越发思念母亲。

偶然一次外出寻母，让贾宝伤心至极，回家便大病一场，认为最毒莫过于妇人心，对母亲产生仇恨，对女人有了偏见。心烦意乱时他就去赌场，染上了难戒的赌瘾。

金雁仓促与之结婚，对这些情况一无所知，只看他比张涛长得帅，给

她在村人面前赚足了面子。没有想到，她将面临婚姻的不幸，更大的伤痛正等待着她。

贾宝无节制地赌博，还反感金雁说他。金雁便三天两头挨打。起先，她好几次想对父母说出自己的委屈，发现父母正在为她找了个好女婿而高兴，就不想破坏父母的好心情，不想让他们担心。从此就决定只报喜不报忧。

贾宝对她的辛苦视而不见，在大女儿欢欢出生的那个寒冷的夜里，也忘记去赌场赌钱，打老婆也成了家常便饭，对此，金雁忍气吞声。

大女儿欢欢三岁时，小女儿乐乐出生了。因为贾宝重男轻女，乐乐的出生给金雁带来的并不是快乐。

贾宝很少管月子里的金雁和乐乐。输了钱照样打金雁出气。

金雁以为生了男娃贾宝就不会打她了，她希望生个男孩改变丈夫的脾气也改变自己的命运。

她怀孕了，贾宝让人算卦。听说怀的还是女孩，贾宝逼金雁喝下了“转胎仙药”，导致流产。

又是一个年三十，金雁想让贾宝在家，一家四口过个大年夜。结果贾宝还是去了赌场，一赌又是一晚。大年初一，金雁去叫贾宝回家，输光了钱的他气不打一处来，打得金雁昏了过去。醒来，金雁听见女儿欢欢和乐乐在叫她，两个女儿的懂事让她百感交集，为了孩子，为了她们能有个亲爸爸，她情愿再苦再累也要活下去。

银雁发现了姐姐挨打的事，要去找贾宝论理，被金雁阻挡，金雁不要妹妹管她的事，求银雁不要告诉父母。银雁束手无策。

金雁再次怀孕。贾宝又让她去算卦。金雁不从，被贾宝拉到雨地里，一脚上去，端掉了腹中孕育不久的小生命。医生说，金雁永远失去了生育功能。生儿子的希望破灭了。她养成了听广播、看书的习惯，有时也写点东西，以此排遣心中的郁闷。

两位老师来家，告知金雁，乐乐服了安眠药，在医院抢救。

金雁看了乐乐留下的字条，她如梦初醒，自己忍受的结果是害了孩子。和贾宝继续过下去吗？她开始考虑。

……她打了广播上的情感热线，把自己的事情说给主持人听，在主持人和热心听众的关怀帮助下，她明白自己遭受着家庭暴力，她需要与家庭暴力抗争。

金雁萌生了和贾宝离婚的念头。

去法庭离婚，经表姐和妇女主任的一番劝说，加之离婚排队的辛苦，让金雁离婚的决心大减。

葫芦村土地被征，贾宝拿到了征地款，长成大姑娘的欢欢怕父亲又拿去赌掉，一把抓到手中，贾宝干瞪眼没办法，准备向金雁索要。

不久，欢欢如愿以偿考上了大学。二次结婚的银雁很幸福，她给姐姐家汇来一笔钱，说供欢欢上大学用。贾宝想当村长，就把这些钱拿去拉票，结果花光了钱，当村长的想法也落空。贾宝沮丧，金雁又一次遭受毒打。……

贾宝夜晚去“太阳叔”家赌博，听到抓赌的敲门，慌忙中，被玻璃扎烂了手和屁股，被砖头砸伤了脚。

贾宝从派出所放回来，把一肚子怨气撒向金雁，金雁躲避着，拿起棍子自卫，被玻璃和砖头搞成“跛子”的贾宝恼羞成怒，但追不上金雁，金雁索性说了她从不敢对贾宝说的话，说完扭转身子，跑出了村，遇到小时伙伴梁妮。梁妮介绍她到阿飞的建筑队去做饭。

由于不满工头阿飞的骚扰，金雁辞去了做饭的活，去了城里劳务介绍所。经介绍，她给香兰家做保姆。

贾宝脚伤好了以后就一直在寻找金雁。他出现在金雁面前，让金雁恐慌至极。

贾宝第二次来到香兰家中，带来了老丈人让金雁回家的字条。在香兰两口子的劝说下，她跟着贾宝回家了。

得知“字条”是贾宝骗父亲写的，金雁很是气愤。她去看父母，在车

站等车时遇见工头阿飞，阿飞用话挑逗她，她不为所动。这一切被坐在近处凉亭里的贾宝看得一清二楚。贾宝没有对阿飞怎样，却把金雁痛打一顿，拉回家，又打得额头出血。

肖华义这时来看女儿，见金雁倒在地上痛哭，心如刀绞。他第一次彻底知道了女儿的苦情异状。

金雁被父亲带到了娘家。几天后，她去了玉娥家。玉娥和丈夫一致认为她应该离婚。所见所闻，让金雁坚定了离婚的决心。她毫不犹豫地去了法庭。

从法庭出来，金雁加快脚步朝回走，但还是被贾宝堵在乡道上。贾宝逼金雁与他回家，金雁差点被“毁容”。最后，听说在温州打工的乐乐要回家了，就在贾宝软磨硬缠下被拉上了回家的车。

乐乐去温州靳秀的公司打工，爱上了靳秀的儿子宗伦。宗伦因为父母打架跑出门而惨遭车祸。乐乐无法面对，从温州回来，她行为变得异常，一天天呆傻。贾宝认为是风水关系，要伐树，金雁不同意，便遭到拳打脚踢。金雁跑回娘家，父母看到女儿的青眼窝，顿时心里明白了一切。金雁说了自己要离婚的决心，也说了乐乐的情况。

哥哥三雁去接乐乐治病，贾宝见了，吓得屁滚尿流，对三雁说同意离婚。……

离婚后，金雁在同学王刚、玉娥及建峰的帮助下，在远离葫芦村的地方开了个小商店。正红火时，贾宝的不期而至让金雁躲避不及，贾宝打了金雁，被警车带走。……

贾宝出了拘留所回家，欢欢回家休假，她对父亲越来越不满，一直不理不睬。

众叛亲离，孤苦伶仃，贾宝想起了金雁的好，心生愧意。正在这时报丧的上门，得知和他最亲的表姐田谊谊被丈夫打死，贾宝无比震惊，意外的消息几乎击溃他的神经，同时，对表姐思念越深，就越加深了对打金雁行为的后悔与自责。对表姐的怀念，也加重了对金雁的想念，心里也就多

了内疚和不安。

银雁和丈夫带儿子回秦风市给父亲祝寿。

晚上，金雁和欢欢在夜市上买苹果，突遇四处找她的贾宝。金雁惊慌失措，贾宝拉她回家，女儿欢欢以为父亲又要打母亲，她随手抓起秤砣向父亲掷去，贾宝倒地丧命。欢欢被判刑入狱。

春节到了，肖华义让银雁一家回义城过年。

温州的靳秀接到玉娥电话，来秦风市看金雁来了。她的模样已被岁月侵蚀，特别是儿子宗伦的离世对她打击最大，和丈夫婚姻的解体也令她痛苦不堪。她夜夜睡不着，也想对金雁倾诉。

贾宝的魂接二连三附在神经衰弱的靳秀身上，说出了他对金雁的愧疚，说出了生前施暴的原因和不该，奉劝世人珍爱自己的家人，不要后悔如他。

玉娥和金雁去葫芦村金雁原来的家，发现了贾宝未寄出的信。

玉娥说了王刚离婚的事，让金雁重新考虑自己的归宿。

金雁和王刚上学时曾有过一段朦胧的“恋情”，此时想起，金雁真的对王刚心动了。

王刚也一样，送走靳秀，他一晚都在想着金雁，最后，他有了主意，准备明天找玉娥穿针引线，他要娶金雁为妻！

第二天，刚打开门，玉娥就告诉他，金雁去世了！

人们在清理金雁遗物时，发现了一个小木匣，装着金雁的病历，看着那些病历中记录的伤痛轨迹，在场的人无不潸然泪下。

亲人们想起来了，她的病况始于贾宝最后一次的暴行。是家庭暴力夺走了她的性命啊！

大街小巷沉浸在一片悲哀之中。好多人站在肖华义门口，准备送金雁最后一程。妇联干部也来了，不失时机地解答大家家庭暴力方面的疑问。

金雁家的事被村人编成了顺口溜：贾宝打老婆，全家不快活，日子没法过，人亡家也破，施暴坏处多，难买后悔药……